

光泰



獵
夢

猎梦

光泰著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木 子

装帧设计:王琼祥

书 名 猎 梦

编(著)者 光 泰

出版者 海天出版社(中国·深圳)

发行者 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刷者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版 次 1989年3月第1版 1989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6

印 数 70,000

书 号 ISBN7—80542—086—6/I·39

定 价 2.70元

序

在大陆来台的外省子弟中，我相信有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军人的子女。

对于军人，我有份特殊的情感。

写作十五年中，一直想以军人的题材写部小说。

如今我终于构想了这个故事。

但是一开始，误解的声浪是很大的。

毕业于政战学校的名记者黄北朗，甚至打电话抗议我歪曲了军人的形象。

如今怀着激动的心情，在饱含着泪水中，终于写完了这个故事——

邓明珠、简尔谦、徐坤展……这些我虚构的人物，仿佛成了我生活的一部份。

我怀念他们，就象你一定也会同情他们悲剧的身世一样。

“猎梦”的推出，正值自立晚报大力倡导“大众文学”之际，我很愿意将下列名家的话语，做为我今后写作的期许——

第一部
《猎 梦》

一九七〇年六月十八日屏东市

南台湾的夏，给人的感觉总是白色的。

白色的云、白色的坡堤、白色的灯塔，还有白色的沙砾。

海，是大自然的调色盘，它把蓝调配的那么深浅有致——远处的深蓝、渐近的碧蓝，到靠近岸边的天蓝，最后终又化成一波接一波白花花的浪涛。

连热气，都仿佛给大地带来了一种白茫茫的感觉。

经过了堤岸、柏油公路、街镇、平房，一种属于欢悦的鼓声、军乐声和人潮的叫喊声，渐渐的由一个红砖墙传来——

红砖墙围着的是一所占地八千坪的军事学校，一进校门就有座巍峨的精神堡垒，堡垒上的校徽，代表了学校内所有男孩的荣誉、骄傲与理想。

从昨日起，学校不复往日的肃静，学生操练时杀气腾腾的吆喝及步行时雄壮的打鼓均不见了，换之而来的是悠扬的军乐、流行歌曲及洋溢四处的欢笑。原来这三天是五十周年校庆——阅兵、运动大会、园游会一个接一个的活动，展开在校园的每一个角落。

简爱云陪着她年迈的爸爸，坐在树荫下的草坪上，远远的望见一个年轻的男孩向他们方向跑来，男孩穿着白色的运动服——白短裤、白汗衫滚着细细的蓝边，男孩的身影是那样的熟悉，爱云知道，那是他们家的希望，也是全家生活的支柱

“哥！我们在这！”

刚满十岁的爱云，兴奋的挥着手。

“猜猜哥跑了第几？”

“第一！”

“不是，”爱云的哥哥简尔谦，顺手抓了野餐盒里的一片面

包——“第三。”

“有蚂蚁呢！”爱云警告她哥哥。

“当军人还怕蚂蚁？告诉你一个笑话。”吞下了那片面包，尔谦就坐在爸爸和爱云的对面，一边猛灌着可乐，一边对爱云说：“一年级当新生的时候最倒楣了，高年级的学长找到机会就整我们，有一回夜间紧急集合，我绑腿没扎好，结果被罚跑操场，同时还附带一个任务。”

“什么任务？”爱云睁大了眼睛，对于这个比她整整大了十岁的哥哥，他所讲的一切都是新奇有趣的。

“他们要我抓十只蚂蚁——五只公的、五只母的。”

“天啊！”爱云笑得喘不过气——“蚂蚁怎么分公母呢？”

“所以啊！他们存心整我，我只好再跑大操场三圈了。”

要不是爸爸有高血压，爱云一定会在跑道边给哥哥加油的，校庆昨天开始，早晨爸爸和她就从嘉义搭第一班火车赶来参加中午的恳亲午餐会——

“无论如何我们一定要去，要不然那么大的会场，让你哥哥感到一个亲人也不在旁边，他会很难过的。”

也因此，爱云向学校请了假，身体不好的爸爸，也撑着暑气，呼吸急促的与她出现在满脸兴奋的哥哥的面前——

“爸！我送你们回去吧！”

终于讲到爱云父亲的心愿，简石怀于是费劲的在爱云扶持下站起身——

“你要好好在学校待，明年毕业典礼，爸爸再来。”

“爸爸——”

突然尔谦拉着爱云，对简老先生说：

“让爱云在这儿多留一天，她难得来，而我明天正巧也放

假。”

看到兄妹俩期待的眼神，简石怀不忍让这对孩子失望，于是一边走，一边对他俩说：

“你不要把丫头的心玩野了！”

兄妹俩听了开心的拥着石怀，阳光透过树荫，在他们三个老小紧拥的身上，投下了好多好多金色的光圈……。

对于十七岁的邓明珠来说，夏梦禹可以说是她看过所有童话故事和小说的主角——

一八〇公分的个子，笔挺的军服。

黑亮的眼睛隐藏在低低的帽沿里。

挺直的鼻梁下，是一双柔软而呈优美弧形的嘴唇。

邓明珠简直怀疑，令她心动的究竟是夏梦禹本人，还是他那一身帅气的马靴、军帽与制服。

从她第一眼见梦禹到现在，她始终为他挺拔、俊帅的形象着迷、心颤——

“今天怎么只有你一个人？”

明珠将一瓶啤酒还有一个装满冰块杯子摆到梦禹的桌前，她的声音到现在还带着胆怯，梦禹知道明珠指的是尔谦，于是他对你说：

“简尔谦送他爸爸上火车，待会儿就过来。”

“你家里人没来？”

“他们住台北，太远了。”

梦禹深邃的眼神，望得她心里发慌。

学校边多的是这种做军校学生生意的小店——有的象明珠家的冰果室，还有弹子房、修补制服以及南北各式口味的小吃馆。

“你今天没课？”

“有两堂体育，知道你们校庆，怕爸妈忙不过来，所以跷课回来帮忙。”

其实这是句假话，她那有那么大的孝心？她还不是想多看他一眼，梦禹早已经成为她日记的主题，以及整个生活的重心。

“晚上我们到城里逛逛好吗？”

明珠听了，心头有如一阵电击般的昏麻——

“你不要晚点名啊？”

“今天特别，明天我们还补假。”

“待会儿再谈……”

明珠满脸滚烫的转到另外一桌。

不多久，尔谦带着兴奋的爱云出现在梦禹的面前——

“爱云，今天哥哥跑第三，知道谁跑第一吗？就是他——叫夏哥哥，梦禹，这是我小妹。”

这是爱云第一次见到梦禹，也是他们家日后一连串噩运的开始……

“你们吃什么？”

明珠看到尔谦进来，于是立即笑容可掬的走过来。

“哪！这位就是邓姊姊，外号‘牛奶糖’，你现在知道为什么哥哥学校有那么多男生迷她了吧？”

“邓姊姊好。”

“好乖，邓姊姊给你拿红豆冰还有一盘新鲜水果好不好？”

“谢谢邓姊姊。”

“嘿！你忘了我了！”

“不会忘的，”明珠闪着水汪汪的眸子——“你跟夏梦禹都是一对酒鬼，冰啤酒，对不对？”

爱云骄傲的望着开怀大笑的哥哥，在她眼里，哥哥是全世界最英俊的男孩，她多么希望，这个甜甜的邓姊姊，是她哥哥的女朋友多好。

“明珠，帮我一件事好吗？”

当明珠端了那些冰冻好吃的东西过来，爱云的哥哥尔谦就对她说：

“我小妹明天回去，她今晚在你这儿打扰一晚好吗？不然我就把她摆到刘师母家了。”

“说什么打扰？”

明珠抱着爱云——

“我巴不得她永远陪着我，我想一个妹妹想疯了！”

“不要去刘师母家。”夏梦禹这时对爱云扮着鬼脸——

“你受得了饭前祷告和睡前唱圣诗吗？”

“不要——”

“对了！”明珠开心的拉着爱云的小手——“待会儿你哥哥和夏哥哥回学校，我带你参观一个大姊姊的房间，晚上……”

“晚上一起到城里吃饭，我请客。”尔谦打断她的话，爱云这时偷偷发现，明珠和梦禹彼此交换了一个似乎只有他们俩个才了解的眼神……。

睡眠，是上帝赐予每个孩童最甜美的礼物。

在孩童的世界里，没有失眠，没有辗转反侧，更无所谓望尽天明。

虽然整个晚上，对爱云来说，都是那样的新鲜有趣——
四个人逛热闹的庙会、掷圈圈、吃消夜。

哥哥简尔谦和夏梦禹都换上了便服。

邓姊姊一袭白长裙，飘逸、秀丽的有如一个小仙女。

简爱云的手，一直没有空过——

一会儿一串艳红的糖李子，一会儿一个蜜甜冰凉的芋头冰棒；一会儿一个狗熊娃娃，一会儿又是一大包漫画故事……

但是这一切都不如哥哥尔谦厚实、有力的手掌，让她感到那样的满足和幸福——

妈妈跟人家走了。

爸爸年纪大了。

在这个世界上，除了哥哥，她还能靠谁呢？

经过一天的欢笑，爱云早已疲倦的昏昏欲睡。

回到邓姊姊家，洗过了澡，那怕是个陌生环境，爱云的头也是一靠到柔软的枕头上就进了梦乡。

等到邓明珠从浴室梳洗回来，看到爱云一付安详恬谧的模样，也只有微笑的摇头。

“——兹！”

深夜十一点，突然后院传来一个男孩子的声音。

明珠阖上了书本，走到窗前，皎洁的夜色下是一个令她心颤的影子。

披了件外衣，望了望镜中的自己，明珠就蹑手蹑脚的走下楼，穿过厨房、后院，来到了梦禹的面前——

“我一直睡不着……”

“嘘——”明珠示意要他小声一点。

“我想你……”

梦禹黑亮的眼瞳，散发出灼人的光芒，他低沉的声音，仿如一首催眠的乐符，催得明珠眼睛一眨也不眨的凝视着他

天啊！这一切难道是真的吗？她内心倾慕的梦禹，会在这样的夜晚，对她说出那样温柔得令她几乎窒息的话语吗？

慢慢的，梦禹的眼瞳在她眼前渐渐的扩大，他粗旷的手臂将她娇小而颤抖的身驱紧紧的拥住，她的双唇感到一阵柔软和湿润——

他吸吮、他翻腾、他搅动，他象是个掉进花丛的蜜蜂，贪婪的欲采撷这一切属于春天的甜美芬芳。

在热吻的空隙里，梦禹发出如呓语般的声音——

“我爱你，这一刻我已经等了好久了……”

明珠是女孩，她不能用言语表达她对他同样的相思与渴念，她只有回吻他，让他知道，她多么的爱他……

“明珠啊！”

突然妈妈在楼上用乡音叫了她一声，他们一定是太忘了，发出了响声吵到了一向惊醒的母亲，正当楼上的窗子开动，母亲欲窥楼下后院的动静时，明珠急拉着梦禹躲到身边的一个树丛里——

“我要进去了……”

“我在这儿等你……”梦禹再度轻吻着她，试图用天底下最动人的语言说动她。

“不要开玩笑……”

“我跟你讲真的，你不下来，我就在这儿站一夜。”

迅速的穿过了院子、楼梯，钻进了卧房，明珠急急的掩上

了门。

她喘着气，闭上眼，后背紧贴着房门，平静一下心底狂乱的情绪——

“明珠，你在鬼搞什么？”是母亲在门外的声音。

“我肚子饿了，到厨房找点东西。”明珠顺口撒着谎。

“早点睡，你不要把那个小客人吵醒了！”

等母亲的脚步声确实离开了她，明珠这才环视着室内

一切都是那样的平静。

床头柜一盏柔和的灯仍亮着。

闹钟滴答、滴答响着。

爱云睡得那么香甜、可爱。

她恨不得狂吻这个小女孩三下，让她也能分享，她内心是多么的幸福与快乐。

快乐？对了！梦禹还在楼下呢！

天啊！她到底下不下去呢？

他那温柔的眼神、缠绵细腻的热吻，一再震撼着她的心灵，她何尝不想与他共饮那一藪属于青春的泉水？

可是——

她还是那个从未与男孩爱抚过的女孩！

然而，如果她不下去，他误以为她不爱他，从此不理睬她，怎么办？

梦禹的条件那么好，她要抓住他都来不及了，怎么好再逃避他呢？

明珠的内心，不停地交战着。

最后移动她脚步的，不是她的同情，更不是他的诱迫，而

是自古以来，人类心田最大的一个敌人——情欲。

明珠换上了夜晚逛街的那条白长裙，出现在梦禹的面前。
她的眼珠在月光下闪着晶莹的泪光。

梦禹伸出了他的手，明珠象是个沉船的弱者，牢牢、紧紧的握住了它……。

那是镇上的一间小旅社。

将近子夜的乡镇，总是那样的荒凉、寂静。

除了远处的蛙鸣，只有按摩盲者的笛声，偶尔会划破这宁谧的街道。

完成了住房的手续，梦禹就带着低着头的明珠，随着满脸白粉的女服务生，来到三楼走廊尽头的一个房间。

房间只有一张床，一座放在茶几上老旧的电扇，发出了沙沙的声响。

天气是这样的炎热，打开了窗户，才觉得好了一点。

整个世界，只剩下他们俩个人。

他带她坐在床沿。

虽然明知道进来要做什么，两个人的心境还是慌乱得有如打鼓。

他们的呼吸急促，心脏加速的跳动，彼此的眼瞳在自己的眼底扩大而模糊——

他们再一次的四唇相触。

但是这一次，他们的吻不再温柔，不再细致。

狂野和粗暴，替代了刚刚的缠绵与细腻。

梦禹疯狂的吻着明珠。

他的手在她柔软的驱体上游移。

他们由床沿，滚到了床上。

明珠微仰着头，全身几近痉挛的承受着梦禹的爱抚与狂吻。

面对着梦禹的手忙脚乱，明珠娇羞的轻推开他，然后在他几乎喷火的眼眸中，一件一件轻解着她的衣衫。

他发呆的望着她，望着这一幅上帝的杰作，明珠轻轻的拉开床被，然后蜷缩在里面，带着全然奉献的心境，等待着他的爱恋——

“明珠，我爱你……”

“我也是……”

泪珠从明珠的眼眶滑落……

老旧的电风扇，依旧发出沙沙的响声。

当所有的激情，在梦禹咬牙中戛然停止的时候，世界终又恢复了平静，明珠安详的将脸庞枕在梦禹粗壮而宽大的臂膀上——

“我好怕……”在黑夜中，明珠发出了如梦般的呢喃。

“怕什么？”

“我怕你毕业以后就不理我了……”

“小傻瓜，”梦禹撇过头，他浓密的眼睫，在黑暗中愈发的令人心醉——“我爱你都来不及了，怎么会不理你？”

梦禹再一次的将她拥进怀里——

“不管我以后部队分发到什么地方，金门、马祖，就算再远的外岛，我都想办法来看你……”

“梦禹……”

年轻的生命，仿佛蕴藏着无尽的爱欲与活力，当他们赤裸的肌肤一经接触，灼热的体温再次点燃起熊熊的爱焰，第一次

他们是冲动的、草率的，而这一次，他们将仔细的一窥爱情的神秘，他们再一次跌入一个甜甜的、腻腻的世界里……。

醒来的时候，天色还蒙蒙亮。

爱云张开了眼，才发觉这儿不是她的家。

但是她没有一点惧怕，相反的，甜蜜和温馨涨满在她的心头。

哥哥就在离她不远的学校宿舍里，而她睡的是一个好可爱、好漂亮的大姊姊房里——

很有可能，邓姊姊以后会嫁给她的哥哥。

邓姊姊？对了！她人呢？

撇过头，发觉枕头是空的。

正在这个时候，爱云听到门开的声音。

在微闭的眼眸中，她望见邓姊姊轻手轻脚的进来。

邓姊姊脸色苍白，但难掩她内心的喜悦。

她进屋的第一件事，就是跑到窗前——

她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的对窗外挥挥手。

天啊！这么早邓姊姊跟谁打招呼？莫非她一夜没睡，刚刚散步回来？

邓姊姊脱下了长裙，坐在床沿呆了一会儿，旋即望了望以为熟睡的爱云就钻进了被单里。

在床上假寐了二十分钟，爱云实在忍不住了，就在鸟儿偶尔的几声吱喳声中，悄悄地爬下了床。

她穿上了白衬衫、白裙、白袜，对着镜子轻梳着微乱的短发。

然后她打开房门，到浴室洗脸刷牙，一切收拾妥当，爱云